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0052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6號
承辦人：黃心怡
電話：23034381-212
電子信箱：fa202@gl.ck.tp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建中數字第115601358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20711770_1156013582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高中數學學科中心辦理「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專業素養培育工作坊定期考素養導向試題評量」，請鼓勵轄屬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為教育部國教署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學科中心」承辦學校，為協助推動高中數學課程綱要之實施，並促進高中數學教師專業發展，爰辦理旨揭研習，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台南場：

- 1、時間：115年11月11日(三) 13：00 — 16：00
- 2、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- 3、地址：臺南市東區成大里民族路一段1號

(二)台北場：

- 1、115年11月12日(四) 13：00 — 16：00
- 2、地點：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文昌廳
- 3、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學府里舟山路237號



(三)主題：學測選填題組與奠基數學定期考優良試題的實作與討論

(四)對象：以擔任本年度學校數學定期考命題之高中職數學教師優先報名

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月23日止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。課程代碼：台南場5717573、台北場5760265。詳細報名方式請見附件實施計畫。

四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兩場工作坊名額各限20人，依報名順序及花東離島地區教師優先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准予公(差)假登記，交通費由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相關經費支應。交通費採實報實銷，搭乘高鐵者需檢附票根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國立後壁高級中學、國立善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崑山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、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、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、陽明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

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、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私立慧燈高級中學、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、臺東縣私立育仁高級中學、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、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南市立沙崙國際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（含附件）

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中心
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普高數學學科中心教師專業素養培育工作坊
定期考素養導向試題評量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7月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58720號函核定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學科中心115學年度工作計畫」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結合大考中心命題方向與學科中心研發資源，深化評量設計與實作能力。
- 二、協助教師掌握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趨勢，強化定期考命題專業能力。
- 三、建構教師跨校專業對話與實作分享，促進教學評量創新與專業成長。
- 四、協助大考中心蒐集試題研發意見，提供雙向交流與互動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二、主辦單位：大學入學考試中心、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數學學科中心（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）

肆、辦理內容

場次	台南場（課程代碼：5717573）		台北場（課程代碼：5760265）	
日期	115年11月11日(三)		115年11月12日(四)	
地點	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綜合教育大樓 四樓論壇東/西教室(暫定) 臺南市東區 成大里民族路一段1號 Google Map		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文昌廳 臺北市大安區學府里舟山路237號 交通資訊	
時間流程	12:30~13:00 報到			
	13:00-13:10	主持人致詞		
	13:10-13:30	學科能力測驗考試說明(草)- 大考中心研發團隊報告		
	13:30-14:10	選填題組討論 - 與會高中老師、學科中心與大考中心研發團隊		
	14:10-14:25	茶敘		
	14:25-16:00	奠基數學定期考優良試題的實作與討論—以選填題組修題為例 - 與會高中老師、學科中心專家與大考中心研發團隊		
	16:00	賦歸		

參加對象 以擔任本年度學校數學定期考命題之高中職數學教師優先報名

伍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請至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，選擇【教師登入】登入教師帳號及密碼→點選網頁右方【依學校研習課程進入資訊網】中的【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學科中心】→點選【數學科】後，此時網頁畫面出現高中數學學科中心主辦之全部研習課程(依辦理時間順序排列)，即可順利找到課程。

研習課程代碼：台南場 5717573、台北場 5760265。

二、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 10 月 23 日中午。

三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兩場工作坊名額各限 20 人，依報名順序及花東離島地區教師優先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陸、研習說明：

一、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交通費由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相關經費支應。

二、交通費採實報實銷，搭乘高鐵者需檢附票根。

三、報名時請務必填寫完整 email。本研習採取實體方式辦理，如有異動情形，將以 email 通知。

四、聯絡人：黃小姐、吳小姐、楊小姐。聯絡電話：02-23034381 #212 或 #218

E-mail: mathcenter.ck@gmail.com、mathcenter212.ck@gmail.com

柒、本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